

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 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星昊医药公司 2021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1 年 12 月 1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7 号文《关于同意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交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060.00 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2.3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76,380,000.00 元，本次股票发行后，星昊医药公司的股份总数变更为 122,577,2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122,577,200.00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54,931,960.00 股，占股份总额的 44.81%，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67,645,240.00 股，占股份总额的 55.19%。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超过注册资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也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大华验字[2023]000273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及管理制度。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94,855,077.95 元，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376,380,000.00
减：支付承销费用	26,346,600.00
加：提前划入税款	1,491,316.89
募集资金入账总额	351,524,716.89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4,275,543.55
减：支付的发行费用	7,911,320.76
减：累计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258,436,016.39
其中：本期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43,660,599.09
减：手续费支出	2,216.31
加：利息收入	13,955,458.07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94,855,077.9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办法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 2021 年第四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履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和/或全资子公司北京星昊盈盛药业有限公司、南京盈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根据本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保荐协议》，公司单次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达到人民币增加 1,000.00 万元以上的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10%的，公司应当以电子邮件或短信方式知会保荐代表人。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储存方式
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华园支行	91480078801400000266	351,524,716.89	366,849.66	活期
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101041060000068692		94,453,689.30	活期
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5890001500025675		0.51	活期
北京星昊盈盛药业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华园支行	91480078801200000283		34,318.63	活期
南京盈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91210078801200004677		219.85	活期
	合计			94,855,077.95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4,056.13 万元，其中创新药物产业化共享平台项目 2,331.85 万元，口崩制剂新产品研发项目 1,296.73 万元，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427.55 万元（不含税）。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外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外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报告期内，公司置换募集资金 1,462.55 万元。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六个月）	1,000.00	2026/5/21	2026/11/21	保本保息型	1.40%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三个月）	1,000.00	2026/5/21	2026/8/21	保本保息型	1.20%
杭州银	定期存	定期存	3,000.00	2026/5/2	2026/1	保本保	1.40%

行北京 中关村 支行	款	款（六 个月）		9	1/29	息型	
杭州银 行北京 中关村 支行	定期存 款	定期存 款（三 个月）	4,000.00	2026/5/ 29	2026/8 /29	保本保 息型	1.20%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1,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9 个月。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余额总计 9,000 万元，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超过前述授权范围，不存在质押上述理财产品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经公司 2024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是在保持募投项目“口崩制剂新产品研发”总资金不变的情况下，新增加 8 个口崩片研发项目，并重新分配各研发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2025 年 2 月 7 日召开的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公司在保持原有募投项目的基础上，调整募投项目各分项的资金投入比例，

新增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盈诺为实施主体，新增加星昊医药高端药物制剂加工生产基地项目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规范性问题，截至本报告期末，已经全部完成整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8）。

六、备查文件

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0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339,253,018.78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660,599.09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28,132,752.6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8,436,016.39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29%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投项目创新药物产业化共享平台	是	261,000,273.23	36,515,389.21	189,795,798.12	72.72%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募投项目口崩制剂新产品研发	是	78,252,745.55	7,145,209.88	68,640,218.27	87.72%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	339,253,018.78	43,660,599.09	258,436,016.39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公司募投项目实际推进情况，鉴于项目在研发、建设、审批等环节出现预期外情况，为保障项目建设质量与投资效益，公司对“创新药物产业化共享平台”与“口崩制剂新产品研发项目”的实施进度进行合理调整。公司 2025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2025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分具体募投项目的延期原因情况说明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在指定披露平台（https://www.bse.cn/）披露的《募投项目延期公告》（公告编号：2025-168）。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经公司 2024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是在保持募投项目“口崩制剂新产品研发”总资金不变的情况下，新增加 8 个口崩片研发项目，并重新分配各研发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2025 年 2 月 7 日召开的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公司在保持原					

	有募投项目的基础上，调整募投项目各分项的资金投入比例，新增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盈诺为实施主体，新增加星昊医药高端药物制剂加工生产基地项目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4,056.13 万元，其中创新药物产业化共享平台项目 2,331.85 万元，口崩制剂新产品研发项目 1,296.73 万元，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427.55 万元（不含税）。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外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外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报告期内，公司置换募集资金 1,462.55 万元。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	不适用。
报告期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流的金额	0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审议额度	110,000,000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	90,000,000
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投资境外募投项目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指的是从募投项目口崩制剂新产品研发调整到募投项目创新药物产业化共享平台的金额；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是上述金额与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